

##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上午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龚志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0,629.85 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自身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2.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不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不转增。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716,533,938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本次分配利润共计 44,629.88 万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对所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和其他增信措施，总额度不超过 335.06 亿元（含以前年度担保余额），其中：担保额度不超过 229.14 亿元，其他增信措施额度不超过 105.92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与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发生接受关联方劳务、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保理融资、票据贴现、设备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58.05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龚志酬先生、徐文联先生和陈小群女士回避了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